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2014年10月28日舉行之201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表決結果  
更換獨立非執行董事  
更換股東代表監事  
及  
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201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於2014年10月28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朝陽區永安東里16號CBD國際大廈A座2911室視頻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長陸海軍先生主持。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茲提述本公司就臨時股東大會分別於2014年9月12日刊發的通函（「通函」）及於2014年10月13日刊發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除非本公告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的詞義與通函及補充通函中的定義具有相同含義。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870,423,454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6,870,423,454股股份。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贊成票。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或補充通函內聲明其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之意向。

股東及獲授權代表合共持有本公司5,140,611,502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4.82%，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 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已獲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建議委任韓曉平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136,591,502 (99.921799%)	0 (0.000000%)	4,020,000 (0.078201%)	5,140,611,502
(2)	審議及批准建議委任李迅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5,123,783,325 (99.672643%)	12,808,177 (0.249156%)	4,020,000 (0.078201%)	5,140,611,502
由於以上第(1)項及第(2)項普通決議案均得到超過一半的表決票投贊成票，以上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票數 (%)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十九條。	4,962,203,502 (96.545517%)	0 (0.000000%)	177,552,000 (3.454483%)	5,139,755,502
(2)	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二十三條。	4,962,203,502 (96.545517%)	0 (0.000000%)	177,552,000 (3.454483%)	5,139,755,502
由於以上第(1)項及第(2)項特別決議案均得到超過三分之二的表決票投贊成票，以上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 監票員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點票的監票員。

## 更換獨立非執行董事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韓曉平先生（「韓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4年10月28日生效。

韓先生的履歷詳情列載如下：

韓先生，57歲，1986年至1988年曾為中國民航總局《中國民航報》和《中國民航》雜誌編輯記者。1988年至今擔任中國電機工程學會熱電專業委員會新技術委員。2000年創建了中國能源網，並一直擔任董事總經理兼首席資訊官至今。韓先生現同時任《能源思考》雜誌首席撰稿人、中國能源網研究中心首席研究員、中國城市燃氣協會分散式能源專業委員會高級專家、中石化社會監督員、國家能源局政策法規司專家、中國能源研究會分散式能源專業委員會副主任、中國企業投資協會常務理事兼金融企業投資委員會副主任、中國天然氣行業聯合會副理事長。

韓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已自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開始及將於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本公司已與韓先生訂立服務協議。韓先生將自本公司收取年度酬金總額

人民幣150,000元，該酬金乃參考韓先生的工作經驗、職責及本公司薪酬政策而決定。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韓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此外，韓先生並無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本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建議委任韓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需知會股東。

### **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遠先生（「**魏先生**」）因其他工作安排，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自2014年10月28日起生效。魏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知會股東。魏先生同時確認，彼無任何針對本公司的正在發生或將要發生的訴訟和爭議。

本公司藉此機會向魏先生在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 **更換股東代表監事及第二屆監事會主席**

#### **委任股東代表監事及第二屆監事會主席**

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李迅先生（「**李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並擔任第二屆監事會主席，自2014年10月28日生效。

李先生的履歷詳情列載如下：

李先生，54歲，1988年1月至1991年6月任北京化工實驗廠團委書記，1991年6月至1993年11月任北京化工集團公司團委書記，1993年11月至2001年2月任北京橡膠二廠黨委書記、廠長。2001年2月至2004年4月任北京京能熱電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2004年4月至2004年12月任北京國際電力開發投資公司黨群工作部部長。2004年12月至2014年5月歷任北京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黨群工作部部長、工會主席、職工董事兼黨群工作部主任。李先生現任北京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職工董事、工會主席兼黨群工作部主任。

李先生獲委任為股東代表監事的任期已自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開始及將於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本公司已與李先生訂立服務協議。李先生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年度酬金。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此外，李先生並無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本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建議委任李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需知會股東。

### **辭任股東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

陳燕山先生（「**陳先生**」）因已達退休年齡，作為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主席職務之辭任自2014年10月28日起生效。陳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和／或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知會股東。

陳先生同時確認，彼無任何針對本公司的正在發生或將要發生的訴訟和爭議。

本公司藉此機會向陳先生在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康健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14年10月28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陸海軍先生、郭明星先生、徐京付先生、劉國忱先生、于仲福先生及金玉丹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瑞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安先生、李富強先生、樓妙敏女士及韓曉平先生。